

# 中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中跃 2015 字第 017 号

## 关于对公司公章、介绍信、委托书、合同的相关规定

### 一：公章保管与使用

1: 公司公章由公司派专人保管，其保管人必须与公司法人签署责任状。

2: 在每次使用公章前经请示企业法人同意，并由企业法人在使用公章备案录上签字后方可使用。

3: 企业公章只允许唯一的公安备案的公章使用，以保证公章使用的合法性，如发现其它公章的出现一律报警，查处私刻公章者并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### 二：介绍信、委托书

公司的介绍信和委托书必须经企业法人同意后开出，介绍信和委托书由企业法人签名并加盖公司公安备案的公章生效，否则任何介绍信、委托书一概无效。如发现无法人签名的委托书、介绍信，立即查处。

### 三：合同

公司所有合同书（协议书）均由企业法人亲自签名盖章方可生效，否则为无效合同，如发现假冒法人签字的合同书（协议书）由公司法务部负责追查假冒者违法行为的责任。

---

下发：公司各科室、各分公司

中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2015 年 3 月 10 日